

汕头市交通运输局

汕头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道路运输企业随机抽查工作的通知

按照《汕头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 2023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》（汕交法便函〔2023〕13 号）工作部署，我局拟对我市道路客运、危运企业开展随机抽查工作。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汕头市交通运输局随机抽查工作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汕市交〔2017〕208 号）和《关于印发“双随机一公开”随机抽查工作操作流程的通知》（汕市交〔2018〕96 号）精神，2023 年 8 月 3 日，我局工作人员随机抽取了被检查对象道路旅客运输企业 1 户、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1 户和 4 名执法人员（其中：市交通运输局 2 名，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 2 名）。

现场检查工作将于 2023 年 8 月 7 日至 8 月 18 日期间进行，特此通知。

